

招 标 公 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对“泥头加工及运输”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要求的单位前来投标。

一、招标人：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二、项目名称：泥头加工及运输

三、项目概况：

1、招标内容、预估量及投标保证金：

项目内容	生产厂	期 限	预计数量 (只/每 年)	投标保证金
泥头加工 及运输	古越龙山酒厂	从 2020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0 月底	120 万只	5000 元
	沈永和酒厂		160 万只	5000 元
	酿酒一厂		67 万只	5000 元

2、项目实施地点：

古越龙山酒厂 地址：袍江洋江东路 19 号

沈永和酒厂 地址：市区中兴大道 115 号

酿酒一厂 地址：袍江育贤东路 1330 号

3、投标对象

本次招投标分三个标段（三个厂），投标单位三个标段（三个厂）都必须分开报价。

四、投标人资质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单位；
- 2、招标前后，未被工商机关列入工商系统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作为被告或者第三人起诉在案，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财产未被人民法院冻结、查封、扣押，未被他人进行诉讼保全；未存在项目中标后无法正常实施的事由；
- 3、参与本次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五、资质预审要求：

各投标人在领取招标文件时须携带五证合一营业执照，法人授权书，投标人身份证，公司简介等。以上资料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审核通过后予以发放招标文件。

六、领取招标文件时间、地点：

- 1、时间：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9月28日上午8:00—11:00；下午13:30—16: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沈永和酒厂生产（安全）科（市区中兴大道115号）。

七、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 13:30 时以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沈永和酒厂生产（安全）科或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市区中兴大道 115 号），逾期送达作无效投标处理。

八、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邵琪 15967557065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2020 年 9 月 30 日 14:00，招标方的招标小组组织在沈永和酒厂三楼会议室开标。

十、保密及免责声明：

1、本招标文件的所有信息均为招标人内部数据，受到法律保护，招标人、投标人应就招投标活动中知悉的对方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保密义务不因招标行为的终止而终止。

2、本招标信息发布在 <http://www.shaoxingwine.com.cn/>，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黄酒集团为主体的招标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